



区人大园山代表小组力推民生实事落地生根

今年年初,南坪快速路三期1标段——红棉深惠立交I匝道正式开放通行,市民从水官横坪收费广场,可经由该匝道直接到达龙岗大道,主路将于近期全面开通。这是龙岗区人大园山代表小组人大代表认真履职、勇于作为、敢于啃下硬骨头的经典案例。

事实上,一直以来区人大园山街道工委始终围绕街道中心工作,紧扣民生事业发展等领域的大事难事,助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项决策部署在辖区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真正把实事办好、好事办实,推动民生实事项目真正成为民心项目。

既有力又有效 让人大监督更加“真、硬、实”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西起龙岗区水官高速公路横坪立交,东至坪山区聚龙路(规划外环高速公路头头互通立交),主线全长约22.2公里并已全线贯通。与龙岗大道交会的1标工程本应于2019年底竣工,但是至今还没有完工,园山片区居民上下横坪路十分困难,有时要绕行很远。另外,由于施工围挡,造成龙岗大道此处经常车辆拥堵,使原本便民利民的“民心工程”成了“老大难工程”,成了道路施工中少见的“滚刀肉”工程。

为了尽快还路于民,区人大园山街道工委多次组织人大代表现场视察,召开座谈会,邀请市交委和施工方及社区居民参加。同时,联合深圳卫视相关栏目进行专题报道,组织人大代表与相关单位面对面进行三次问询活动,并联络相关部门解决用电、绿化审批、破路等难题。

“人大代表对南坪快速路三期1标段工程工期迟缓严重超期提出质疑进行问询,并提出整改的意见和建议,是十分必要的,‘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这是人大代表的职责所在,是人民群众对人大代表的信任。”区人大园山街道工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经过人大代表的推动,南坪三期工程1标I匝道于今年1月通车,主路将于4月初通车。



龙岗区领导吴书坤(左三)、郭雁通(左一)一行现场指导园山“人大主题公园主题月”活动。

既贴心又满意 为民履职彰显代表担当

推动街道公交“微循环”、推动地铁16号线南延建设、推动公立医院建设……近年来,区人大园山街道工委强化人大代表履职,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深入调研摸底,依法监督,有力推动民生实事项目落地落实落细,造福于民。

在道路交通方面,区人大园山街道工委多次组织人大代表对交通路网情况进行视察,不仅助力街道畅通内部交通“微循环”,还串联起对外交通“动脉”,为街道高质量快速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如推动街道公交“微循环”,M208大巴(大万—横岗中学)已顺利开通;M386等公交车改变线路,通行至园山风景区;M930路公交车在安良社区段单向行驶问题已基本解决。推动打通困扰周边居民

10年之久的“断头路”新园路,为居民出行提供了极大的便利。连续3年提出地铁16号线南延的建议,地铁16号线南延在代表的共同努力下终于纳入市四期轨道修编。推动解决惠盐路安全隐患,举办了以“尽快消除惠盐路安全隐患”为主题的代表议事会,惠盐路改造提升的方案全部得到落实。

其他民生项目方面,园山代表团代表提出了“关于尽快在园山街道设立公立医院的建议”,并对该建议进行督办,组织代表就街道设立公立医院建议与区卫健局相关负责人召开见面会;目前北京中医药大学深圳医院(龙岗)园山门诊部已开建。推动成立园山交警中队,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力保障居民出行安全。

策划:肖琴 文/图:沈云刚 冯建科 张晓堤 陈惠霞

学史明理 文化润心 吉华街道少年京剧班开班

本报讯(龙岗融媒首席记者 聂朦)“奶奶,您听我说,我家的表叔数不清……他们和爹爹一样,都有一颗红亮的心。”这是京剧《红灯记》中的一个选段。3月26日,吉华街道长青老年大学及关工委走进光华社区阳光小学开展“学党史·筑信仰·担使命·庆百年”——少年京剧班活动。

连日来,吉华街道结合近期党史学习热潮,将红色文化引入京剧艺术教育中,传承中国国粹文化,引导青少年通过学习京剧,铭记党的光辉历程,感悟历史责任,激发奋斗之志,增强爱国爱党的情怀。

据悉,吉华街道“少年京剧班”由吉华街道长青老年大学与阳光小学携手合办,每周定期

邀请京剧班老师进行指导,利用课余时间对有兴趣爱好的学生进行京剧系统化培训,选取具有代表性的红色经典戏曲作为表演练习曲目,把戏剧中的红色故事通过唱、念、做、打等艺术表演形式向广大青少年群体宣传推广,培育打造一支吉华京剧小传人队伍。

“原来学习京剧这么有趣,不仅能学会唱戏,还能通过表演了解咱们中国共产党的红色历史故事,真让人感动。我会牢牢记住这些故事,并将它唱给其他人听。”学生纷纷表示。

接下来,吉华街道将继续通过系列党史教育引导青少年重温红色记忆,弘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共庆建党100周年。

京剧班老师对学生进行京剧指导。龙岗融媒首席记者 聂朦 摄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协助调查通知书》公告送达

姚瑞飞(身份证号:420107197401240014):

为查清你(单位)深圳药灸堂健康生活有限公司合一中医诊所是否依法执业的有关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七条等有关规定,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七日内携带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及2020年6月至2021年2月离深或者来深乘坐的交通工具等资料)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卫生监督分所配合调查。

因你去向不明,本机关依法公告送达《协助调查通知书》(深龙

卫协调通[2021]BT01号),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机关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755-89332382

联系人:钟峥,黄旭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中浩园东苑工业区5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2021年03月30日